

參考資料

立法會小組委員會
跟進香港國際機場三跑道系統相關事宜

於 2016 年 3 月 15 日會議上提出的事宜

引言

於 2016 年 3 月 15 日的會議上，委員在討論立法會 CB(4)704/15-16(01)號文件時，香港機場管理局（「機管局」）承諾按委員要求，提供以下額外資料：

- (a) 如何確保三跑道系統的新系統與現有系統兼容；
- (b) 旅客會否將使用一號及二號客運大樓的現有出境檢查大堂辦理出境手續，而有關設施會否改建；及
- (c) 二號客運大樓將進行的改建及相關成本。

機管局的回應現載述於下文第 2 至 9 段。

(a) 確保系統兼容

2. 機管局在設計及推行新增及擴張機場系統（包括行李處理系統）時，會制訂全面的監控及整合計劃，並充分考慮新設及現有系統之間的界面及兼容性。機管局亦會特別進行全面綜合啟用測試，以確保各系統在投入服務前運作妥當，並銜接暢順。

3. 機管局為最近啟用的中場客運廊旅客捷運系統¹及行李處理系統順利進行相類的監控及整合計劃。（中場客運廊為現有一號客運大樓的延伸，旨在每年可額外處理 1 000 萬旅客人次。）

¹ 三跑道系統的旅客捷運系統將獨立於現有系統運作，故此將不會出現系統兼容問題。

(b) 出入境設施

4. 一號及二號客運大樓將分別設有出入境設施。一號客運大樓的現有出入境設施將維持不變。然而，在三跑道系統項目當中，現有的二號客運大樓將會改建及擴建成可提供出入境及全面旅客服務，進一步配合客運量的增加。為此，改建擴建後的二號客運大樓將設有新出入境設施，以應付增加的旅客量。機管局一直與相關政府部門緊密聯繫，落實三跑道系統項目中二號客運大樓出入境設施的細節安排。

(c) 改建擴建二號客運大樓

5. 在機管局的《香港國際機場 2020 年發展藍圖》（《2020 年發展藍圖》）當中，提出翔天廊項目的初步構思，並建議（其中包括）發展一個商業中心，以鞏固香港國際機場作為區域航空樞紐的地位，並為旅客及機場社區提供優質設施。按這個規劃方針，機管局董事會於 2003 年批准翔天廊項目（其後改稱為二號客運大樓）。根據當時的規劃意向，為了將香港國際機場的腹地市場擴展至珠江三角洲地區，二號客運大樓在全面發展後會成為多式聯運的交通樞紐，為旅客提供海陸空交通的綜合中轉服務。同時，二號客運大樓亦會輔助及配合一號客運大樓，提供旅客登記/離港設施。這項目的建築工程於 2003 年動工，並於 2007 年完成。

6. 須要注意的是，《2020 年發展藍圖》於 2001 年擬訂，遠在規劃三跑道系統項目之前。即使二號客運大樓在 2003 年動工之時，三跑道系統項目仍未在規劃之內。機管局於 2010 年發表的《香港國際機場 2030 規劃大綱》中才確立三跑道系統項目的必要性。

7. 如第四段所述，在三跑道系統項目中，現有的二號客運大樓將會改建及擴建以提供全面的旅客服務。改建及擴建二號客運大樓的需要，已經過詳細審議。於進行三跑道系統方案設計時，機管局就改建/擴建二號客運大樓共考慮了八個不同方案。目前所挑選的方案是按將可達到更佳整體環保表現、盡量減少工程期間對旅客及客運大樓運作造成影響為基礎，並被視為對三跑道系統整體營運效率有確切需要。經改建擴建的二號客運大樓，連同一號客運大樓現有設計容量每年 7 000 萬旅客人次，將可應付直至 2030 年一共一億人次的客運需求。

8. 預計二號客運大樓建築樓面面積將由現時約 18 萬平方米擴大至約 30 萬平方米，以處理每年額外的 3 000 萬人次的旅客量。機管局經謹慎考慮決定保留現有結構及設施。根據最新的設計，二號客運大樓的整個地基、底層結構、辦公室大樓、位於第三層的旅遊車候車大堂及旅遊車總站，連同大部分屋宇裝備設施及機場系統設備（如發電機及變壓器、製冷機、升降機等）將會保留。其他樓層亦將盡可能保留，但會進行必要的改建以配合擴建後的二號客運大樓布局。概括而言，二號客運大樓約 60% 的原有結構將會保留及重用。從二號客運大樓拆卸的物料，將在可行情況下於三跑道系統項目中重用及循環再用。

9. 改建擴建二號客運大樓的成本估計約為 165 億港元（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成本的細項如下：

改建擴建二號客運大樓的工程範圍	付款當日價格 (億港元)
1. 地基、地庫及結構	57
2. 建築工程	42
3. 機電及機場系統工程	66
總計：	165

(d) 其他資料

10. 除按要求提供上述資料外，機管局亦應要求提供下列資料：

- (a) 香港國際機場的碳排放研究行政摘要；及
- (b) 新跑道客運廊及相關客運大樓設施的海水製冷系統對中華白海豚的環境影響評估。

11. 碳排放研究的行政摘要可於機管局的網頁 http://info.threerunwaysystem.com/pdf/en/hkia_carbon_emissions_study_airport_emissions_management_report_executive_summary.pdf（只備英文版）查閱。

12. 與三跑道系統項目海水製冷系統相關的潛在環境影響，於三跑道系統環境影響評估報告（「環評報告」）第八章「Water Quality Impact」一節（http://www.epd.gov.hk/eia/register/report/eiareport/eia_2232014/html/Ch%208%20-%20Water%20Quality.pdf）詳細討論（只備英文版）。相關細節亦載於報告第 8.4.5 節（assessment criteria）、第 8.6.7 節及第 8.6.8 節（assessment methodology），以及第 8.7.2.27 節至第 8.7.2.37 節（water quality assessment findings）。

13. 有關海洋生態（包括中華白海豚）的相關評估結果，載於三跑道系統環評報告第 13.8.4.17 節至第 13.8.4.24 節（http://www.epd.gov.hk/eia/register/report/eiareport/eia_2232014/html/Ch%2013%20-%20Marine%20Ecology.pdf）（只備英文版）。

徵詢意見

14. 請各委員留意本文件所載的其他資料。

香港機場管理局
2016 年 4 月